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和控股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25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不高于中等风险的理财产品，有效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概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理财产品，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额度

公司和控股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25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不高于中等风险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

公司和控股子公司选择资信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合格专业的金融机构进行短期委托理财。为控制风险，上述额度内资金只能用于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不高于中等风险的理财产品。

（四）决议有效期

自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五）资金来源

公司和控股子公司用于理财产品投资的资金为闲置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六）决策程序

本项议案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七）公司和控股子公司与提供理财产品的金融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投资产品均经过严格的评估，且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属于不高于中等风险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或控股子公司总经理在上述投资额度内进行具体理财产品的投资决策，公司和控股子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理财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危险、谨慎投资的原则，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情况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和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

开展。

（二）通过进行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2025年12月1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和控股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25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不高于中等风险的理财产品，有效期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五、备查文件

（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一日